

债券代码：184562.SH /2280490.IB

债券简称：22 潍经债/ 22 潍经投专项债

兴业证券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
潍坊经济区城市建设投资发展集团有限公司资信情况事项
的关注公告

主承销商：兴业证券股份有限公司



二零二四年九月

兴业证券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兴业证券”或“主承销商”）作为2022年潍坊经济区城市建设投资发展集团有限公司农村产业融合发展专项债券（债券简称：22潍经债/22潍经投专项债，债券代码：184562.SH/2280490.IB）的主承销商，持续密切关注对债券持有人权益有重大影响的事项。现就潍坊经济区城市建设投资发展集团有限公司（以下简称“经济区域城投”或“发行人”）资信情况事项提示如下：

一、本期债券重大事项

（一）被执行事项

截至本公告出具日，经济区域城投存在处于被执行阶段的、可能导致的损益占经济区域城投2023年度净利润的10%，且绝对额超过1000万元人民币的诉讼事项，具体情况如下：

序号	失信被执行人	案号	执行法院	被执行金额（元）	立案时间
1	经济区域城投	(2024)鲁71执423号	济南铁路运输中级法院	80,214,514.00	2024年08月26日
2	经济区域城投	(2024)鄂0103执5495号	武汉市江汉区人民法院	68,964,040.00	2024年08月01日

（三）限制高消费事项

经济区域城投存在限制高消费的情形，具体情况如下：

案号	执行法院	限制对象	限制内容	执行日期
(2023)皖1821执2226号	郎溪县人民法院	(2023)皖1821执2243号 (2023)皖1821执2227号 (2024)皖1882执1174号	不得实施以下高消费及非生活和工作必需的消费行为： (一)乘坐交通工具时，选择飞机、列车软卧、轮船二等以上舱位； (二)在星级以上宾馆、酒店、夜总会、高尔夫球场等场所进行高消费； (三)购买不动产或者新建、扩建、高档装修房屋； (四)租赁高档写字楼、宾馆、公寓等场所办公； (五)购买非经营必需车辆； (六)旅游、度假； (七)子女就读高收费私立学校； (八)支付高额保费购买保险理财产品； (九)乘坐G字头动车组列车全部座位、其他动车组列车一等以上座位等其他非生活和工作必需的消费行为。	2024-2-29
(2023)皖1821执2243号				2024-2-29
(2023)皖1821执2227号				2024-2-27
(2024)皖1882执1174号	广德市人民法院			2024-8-19

二、影响分析

若发行人上述被执行人、限制高消费等事项未能及时解决，或将会对发行人偿债能力造成一定不利影响。

兴业证券作为“22 潍经债”债券主承销商，为充分保障债券投资人的利益，履行债券主承销商职责，在获悉上述事项后，及时与发行人进行了沟通，根据《公司债券发行与交易管理办法》和《公司债券受托管理人执业行为准则》的有关规定出具本提示公告。

兴业证券将持续关注发行人对上述债券本息偿付以及其他对债券持有人利益有重大影响的事项，并将严格按照《管理办法》和《执业行为准则》等规定和约定履行债券主承销商职责。

兴业证券股份有限公司作为本期债券主承销商，提醒投资者注意相关风险。

(本页以下无正文)

(本页无正文，为《兴业证券股份有限公司关于潍坊经济区城市建设投资发展集团有限公司资信情况事项的关注公告》之盖章页)

